

請求准予分期繳納罰金聲請表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 股別：

聲 請 人	性別	出生年月日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職業
地址			電話	備考
一、受刑人 (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)				
因 案件，				
☐ 銀元 元，折合新臺幣 元				
應繳納				
☐ 罰金新臺幣 元				
並經 貴署通知 年 月 日到案執行。				
二、因受刑人經濟困難，無力一次繳清，請准予分 期繳納。				
三、聲請人為受刑人： ☐ 配 偶 ☐ 法定代理人 ☐ 家 屬				
此 致				
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				
聲請人 (簽名蓋章)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

註記：本表免費供應，僅供對管轄檢察署聲請之用。